

附件 7

银龄讲学计划 2022—2023 学年招募讲学教师需求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_____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

填报人：

电话：

填报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单位：人

序号	地区	是否属于连片特困地区，若属于请标明连片特困地区名称	小计	2022—2023 学年需求	
				小学	初中
1	××市 ××县	××片区			
2	××县 ××市	否			
合计					

注：此表由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填写，市（州）教育局审核后统一上报省教育厅。